重庆市大足区海棠新城开发区管理委员会

关于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

2024年，我委在区委、区政府的领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提升政府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现将本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如下：

一、开展工作情况

（一）坚持政治引领，强化理论学习

一是深入学习践行习近平法治思想。始终将法治政府建设摆在我委工作重要位置，党工委及时跟进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法治工作的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深刻领会和把握其重大意义、核心要义、实践要求。结合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组织集中学习《行政复议法》《国家安全法》等法律法规，推动领导干部带头尊规学规守规用规。

二是落实普法学习教育。充分利用主题教育、党工委会、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民主生活会及专题学习会等时机，通过全面系统学、多种形式学、结合实际学等方式落实领导干部学法工作。将依法行政与干部提升使用挂钩，通过制度激发干部主动学法、依法行政的积极性，组织开展年度学法考试工作，全体机关干部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参考率、合格率均达100%。

（二）强化组织领导，夯实队伍建设

我委高度重视，切实履行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班子成员“一岗双责”履行到位。及时将学法用法和推进法治建设列入年度述职考核中，领导班子及副科级以上领导干部围绕法治学习、重大事项依法决策、依法履职情况等开展述职述廉述法。

（三）狠抓依法行政，履行政府职能

一是全面提高行政决策水平。我委始终遵循科学决策、民主决策、依法决策原则，严格执行《重庆市大足区海棠新城党工委“三重一大”决策制度实施办法》，决策“三重一大”事项，前期要进行广泛深入的调查研究，充分听取各方面意见。对涉及我委工程项目、城市建设、防风险保稳定问题、干部选拔任用、重大资金使用等事项均严格按照相关党委会议制度，依法依程序集体决策，促进决策科学化、民主化。

二是加强规范性文件管理。坚持规范性文件应审尽审原则，全面推进行政规范性文件合法性审查制度，不断完善审查机制、规范审查程序、提高审查实效。严格落实《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制度实施办法》《重庆市公平竞争审查会审工作规定》和举报处理回应机制等相关制度规定，加强公平竞争审查，严格增量审查、强化存量清理，防止出台排除、限制竞争的政策措施。

（四）加强普法宣传，营造法治氛围

我委把法治宣传作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重要内容。充分利用各种宣传渠道和载体，广泛开展法治宣传活动，围绕 “4・15 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6・26 国际禁毒日”“民法典宣传月”“宪法宣传周” 等重要时间节点，积极组织开展法治宣传活动，营造了良好的法治宣传氛围。

二、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委党政主要负责人带头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坚持用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统领法治建设工作，全面系统准确把握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二中、三中全会精神，组织我委全体职工干部加强对宪法知识、《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学习，通过干部网络学院在线学习、学习强国、年度法治理论知识考试等多种形式，开展干部学法用法工作。

按照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第一责任人要求，结合工作实际，全面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工作，落实民主集中制，规范落实民主生活会、党工委理论学习中心组、“三会一课”等制度，推进组织生活标准化、常态化、规范化，切实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明确了党政“一把手”在法治建设中重要工作亲自部署、重大问题亲自过问、重点环节亲自协调、重要任务亲自督办的职责。

三、存在问题

2024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在我委高度重视和各科室的积极努力下，取得一定成效，但仍存在一些问题和薄弱环节。

（一）理论联系实际不够充分

对理论知识的科学体系特别是新时期法治思想内容掌握不够全面和系统，未能充分将学到的理论知识运用到具体工作中去，理论指导实践的能力仍待加强。

（二）法治建设系统性创新性不足

一是在推进法治建设过程中创新举措不多，存在简单照搬照抄上级文件和其他地区、部门经验的现象。二是法治实践的本土化探索不够深入，未能充分结合我委工作实际开展创新。

（三）法治宣传效果有待提升

法治宣传的形式和内容不够丰富多样，针对性和实效性有待进一步增强。宣传方式创新度不够，未充分结合不同群体的特点和需求开展精准普法，导致部分干部群众的法治意识还有待进一步提高，尊法守法用法的自觉性尚未完全形成。

     四、2025年主要工作思路和打算

2025年，我委将继续深入推进法治政府建设，不断完善工作机制，强化工作措施，提高依法行政水平。一是学用结合涵养理论。进一步树牢“一把手抓法治”思想。建立健全领导干部学法计划，重点抓好《习近平法治思想学习纲要》《论坚持全面依法治国》等权威读本的学习。进一步教育引导党员领导干部养成用法思维，严格遵循“办事依法、遇事找法、解决问题用法、化解矛盾靠法”这一思路，将法律意识贯穿于整个工作中。二是持续深化法治宣传教育。积极探索和拓展普法的新途径、新平台和新载体，组织开展形式多样、内容丰富的法治宣传活动，增强全民法治观念和法律意识。三是持续强化干部队伍建设。积极培育法治思维、责任意识和服务精神，全面提升机关工作人员依法行政的能力和水平，为法治建设提供坚实的人才保障。